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20-001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国晶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注销贵州盘江销售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盘江销售贸易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未开展任何业务。鉴于实际情况，会议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贵州盘江销售贸易有限公司进行注销。

二、关于为贵州盘江矿山机械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0-002）。

因生产经营需要，2020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盘江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江矿机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融资 7,000 万元，用于偿还部分短期借款并补充流动资金，为降低融资成本，请求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会议认为盘江矿机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因此会议同意公司为盘江矿机公司 7,000 万元的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同时盘江矿机公司需以其同等价值有效资产提供相应的反担

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为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马依西一井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0-003）。

为了筹集资金，加快推进马依西一井项目建设，做强做大煤炭主业，会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依公司”）向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 2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 6 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全额担保。由于马依公司股东贵州省煤田地质局属于事业单位，按照相关规定不能提供反担保，因此会议要求马依公司另一股东方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需将其持有马依公司 20.42%的股权质押给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同时马依公司需以其同等价值的有效资产向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6 日